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货物）（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_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泰州农科所北楼加装电梯项目_

项目编号：_JSZC-320000-CZXC-G2025-0004

甲方（采购人）：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泰州农科所

乙方：（中标供应商）_江苏安捷电梯有限公司__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诚之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_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泰州农科所北楼加装电梯_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泰州农科所北楼加装电梯项目_

1.2 标的质量：按施工图纸施工，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并通过政府部门验收

1.3 标的数量（规模）：_电梯 1 台_____

1.4 履行时间（期限）：合同签定后 9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具体以书面开工令上开工之日起计算）

1.5 履行地点：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泰州农科所

1.6 履行方式：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乙方包工包料

1.7 工程承包范围：土建、安装及消防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贰拾玖万陆仟捌佰圆（29680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合同文件构成：**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技术标准和要求；

（4）图纸（钢结构井道外封材质无需采用玻璃幕墙，钢结构外封能通过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验收即可）；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6）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中标价的5%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招标人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

6.2.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无

七、质保期

质保期 六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八、合同转包或分包

8.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8.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8.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根据造成的实际损失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损失金额从最终结算的总费用扣除。

九、合同款项支付

合同签订后，项目供货完成并经验收合格，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待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十、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2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1.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六_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二、项目验收

12.1 中标人应在电梯安装施工前 10 日负责向当地的有关主管部门报建、报验收等工作。最终验收合格标准以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为准。所有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2.2 甲方应在收到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15 日内组织履约验收，制定验收方案（见附 2）。乙方应予配合。

12.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2.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2.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依据合同条款及监督检验报告结论进行验收。验收小组对履约情况逐项确认后，出具由双方签署的验收书。验收结果与资金支付、履约保证金返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2.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三、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3.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

甲方，以准备接货。

13.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 30% 的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万分之四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 万分之四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3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6.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5961058282

签订日期：2015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 1：甲乙双方责任区分表

附件 2：验收方案内容

附件 3：设备参数

附 1

甲、乙方承担的工作

以下各项与设备安装工程有关的准备工作是甲乙双方应尽的义务,应由甲乙双方根据沃克斯迅达电梯有限公司提供的并经双方确认的规格配置所要求的设备布置图执行,并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性的行业法规和条例。当以下工作确认为乙方负责时,相应产生的费用将在本合同的安装费中被考虑。具体要求如下:

	施工中的责任	甲方	乙方
1	依据甲方确认的设计图纸及招标编制说明，提供土建底坑制作和钢结构井道制作，并在电梯安装前完成相应满足设备布置图中《注意事项》内的各项要求。按合同图纸提供机房及井道内的吊钩，其承载力应符合布置图的要求，并有清楚的承载标示。		√
2	原有建筑拆除及基坑开挖、基坑垫层及底板浇筑。	√	
3	基坑移交前应清除井道内的杂物及底坑积水，底坑完成防水处理。		√
4	合同签订后，设备排产前提供施工方案并协商具体施工日。派员工前往工地检查土建施工进度，确认土建结构符合电梯施工要求并提出合理整改建议。		√
5	安装施工过程中，负责土建方面误差的整改和根据设备施工进度完成设备与土建间收口工作。		√
6	在设备发货前，需提供合适的卸货场地、畅通的搬运通道以及足够面积的，有防盗措施和风雨保护措施的设备部件存储库房和临时施工办公室。	√	
7	设备到货后，协同甲方共同接收验货，进行开箱清点。		√
8	提供安装、调试、照明用电直至验收完成（主电源采用三相五线制 L1+L2+L3+N+PE(TN-S)，且 380V 交流主开关和断路器不能含有漏电保护功能。安装用电源点应敷设至施工井道顶层厅门口附近,调试用电源敷设至经双方确认的机房电源箱（由甲方提供）主电源开关进线端。	√	
9	调试前按合同图纸要求提供正式电源	√	
10	在井道移交前需提供井道照明和底坑检查用电源插座（消防设备应为防水型）。		√
11	在井道移交前提供接地线并接至经双方确认的机房电源箱接地端。		√
12	安装施工过程中，负责乙方安装施工期间与其它工程单位交叉作业时的协调工作。共同维护施工现场的设备保护。	√	

	施工中的责任	甲方	乙方
13	设备安装开始之前，负责将大型（重载）设备吊至适当的位置。		√
14	在安装施工前，提供符合电梯现场安装规范及安全标准要求的脚手架和辅助材料或安装移动平台及附件。		√
15	配备安装和调试工具、仪器仪表。		√
16	配合乙方完成政府部门开工、监督检验申报工作。	√	
17	设备调试结束，自检完成后协助甲方向当地政府部门办理特种设备使用许可及注册所需手续。		√
18	满足移交条件后，向甲方移交乙方自检报告和由政府监督检验部门检验的合格证书等相关资料。		√
19	新装电梯政府部门开工、检验、验收费用		√
20	电梯年检及年检相关的其他费用	√	

附 2

验收方案内容

一、土建

1、钢筋标准（施工图纸）

2、混凝土标号（施工图纸）

二、钢结构

1、钢材厚度标准（施工图纸）

2、油漆要求工序（施工图纸）

3、结构连接强度要求（施工图纸）

三、电梯

1、对照合格证

2、对照专业机构验收报告

附件 3：

乘客电梯技术规格书

产品名称		无机房乘客电梯
产品型号		VEW800/1.0-VVVF
额定速度 m/s		1.0
额定载重(kg)		800
台　　数		1
停站层数（层/站/门）		5/5/5
提升高度(m)		根据设计图纸
运行控制		单控
轿厢尺寸:CW×CD×CH(mm)		1400×1350×2400
开门尺寸:OP×OPH(mm)		800×2100
井道尺寸:HW×HD(mm)		2000×1800
底坑深度(mm)		1300
顶层高度(mm)		4200
轿厢	轿门材质	发纹不锈钢
	侧围壁材质	发纹不锈钢
	后围壁材质	发纹不锈钢
	前围壁材质	发纹不锈钢
	轿　　顶	发纹不锈钢材质，LED 节能照明、低噪音通风设备
	轿　　底	拼花 PVC 仿石地板
	轿内操纵箱	VIS20-31-A(嵌入式)黑底白字段码
	门保护系统	2D 光幕门保护系统
	门 系 统	VVVF 变频门机
厅门	开门方式	自动中分
	厅　　门	发纹不锈钢、厅门耐火完整性 120 分钟
	门　　框	发纹不锈钢
	地　　坎	铝地坎
	层站呼梯盒	一体式外呼、七段码显示、带盲文按钮、不锈钢抗指纹面板、抗菌按钮
	按钮型号	VIS-B-05
电　　源:		动力电源：交流 380 伏,三相,50 赫
		电 压 差：±7%
		照明电源：交流 220 伏,单相,50 赫